

糖尿病孕婦診斷

經婦產科醫師檢視

- 一. 在早期糖尿病，孕婦多沒有什麼徵候，有下列任何一種以上都應該做葡萄糖耐量檢查（glucose tolerance test）：
1. 葡萄糖耐量檢查(50公克)結果超過140mg/dl。
 2. 兩次以上的死產（stillbirth）。
 3. 胎兒重量超過4公斤（kg）。
 4. 懷孕時小便出現糖份，並有復發性陰道或外陰炎。
 5. 多次流產。
 6. 羊水過多。
 7. 有糖尿病的家庭史。
 8. 胎兒異常。
 9. 肥胖（超過理想體重20%）。

正常血糖值一覽表

血漿血糖值	空腹	時間		
	95	第1小時	第2小時	第3小時
		180	155	140

檢查步驟：

1. 孕婦需空腹8小時，且須依時序準時抽血，否則須重喝糖粉。
2. 由醫師開立檢驗單後，由跟診人員將100公克糖粉包連同檢驗單交給孕婦。
3. 至批價櫃檯抽號碼批價。
4. 孕婦持檢驗單至二樓檢驗科空腹抽第一次血(2~3cc)後，再開始沖泡糖粉。
5. 沖泡糖粉：2包糖粉(各50克)在櫃檯旁飲水機加入500cc溫開水攪拌均勻後，在10分鐘內喝完糖水，並記下喝完糖水的時間。
6. 喝完糖水一小時整，抽第二次血，測量血糖濃度。
7. 隔一個小時後再抽血第三次血。
8. 再隔一個小時抽完第4次血即可返家，下次回診再看報告，不需現場等候。



惠中林新醫院
臺中市南屯區惠中路三段36號
電話：04-2258-6688#1826



烏日林新醫院
臺中市烏日區榮和路168號
電話：04-2338-8766#1821